

龙潭镇马岭、塘坑、新寮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 项目工程审图服务采购需求书

| | 类别 | 内容说明 |
|---|-----------------|--|
| 1 | 名称 | 龙潭镇马岭、塘坑、新寮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项目工程审图服务采购需求书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龙门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地址：惠州市龙门县龙潭镇龙塘路 38 号 联系电话：0752-7722189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且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备案证书》，资质等级为一类市政基础设施。 |
| 5 |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 1.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总投资约 502.43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 422.77 万元，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龙潭镇马岭村、塘坑村、新寮村开展人居环境提升、完善基础设施，实施村域道路硬底化、农房外立面风貌提升、绿化景观提升，其中马岭村、塘坑村需新增充电桩配套设施，塘坑村需完善污水处置相关设施。 2.服务内容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为该项目提供审图服务，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工作，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如果本栏目内容与采购需求书不一致，以采购需求书为准） |
| 6 |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 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潭镇。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
| 7 |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最终价格参照“惠价〔2011〕122 号”文并结合市场调价，以勘察、设计费为基准计费，标准为 6.5%并下浮计取。 |
| 8 | 服务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 | | |
|----|-----------------|---|
| | | 内容止。 |
| 9 | 验收 |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自行验收。</p> <p>3.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报告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视为通过验收。</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
| 10 | 结算方式 | 按双方合同约定结算。 |
| 11 | 违约责任 | 按双方合同约定结算。 |
| 12 |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 <p>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
| 13 | 备注 |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报名页面自行下载）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p> |

龙门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年5月21日

